

人文与外国语学院关于开展 2025-2026 学年各类奖学金 和各类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班级：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 2026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通知》（浙财科教〔2026〕14 号）、《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做好 2026 年浙江省普通高校秋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和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浙学助〔2026〕4 号）等文件精神，《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审办法》（浙水院〔2025〕76 号）和《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各类先进个人评选办法》（浙水院〔2025〕73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学工部《关于开展 2025-2026 学年学校奖学金和各类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等工作安排，现将我院 2025/2026 学年学校奖学金、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和各类先进个人评审与推荐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本次评选对象为全日制在校学生（2026 级新生除外）。

二、评选类别

类别一：优秀学生奖学金、单项奖学金、专项奖学金、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类别二：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

三、评选程序

（一）类别一：优秀学生奖学金、单项奖学金、专项奖学金、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1. 符合条件的学生于 9 月 30 日 14: 00 前填写《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奖学金申请表》（附件 1）或《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先进个人申请表》（附件 2），并将文件命名为“XX 班级-姓名-奖学金申请表/先进个人申请表”后电子版提交至班长处。班长汇总本班级《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校奖学金和先进个人推荐汇总表》（附件 3），并于 9 月 30 日 14: 30 前将电子汇总表同步发给班主任和邮箱 2329421771@qq. com。

2. 各班班主任按规定程序对申请学生予以推荐，并分别于 9 月 30 日和 10 月 8 日前浙政钉提交一份本班推荐意见和签名的《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校奖学金汇总表》和《先进个人推荐汇总表》至徐丽处。

3. 学院根据班级推荐意见进行审核，提出获奖学生建议名单，并在学院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后报学生处复审。若学生对本人或他人的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之日起 5 日内书面提出，学院将及时复核并在收到书面意见起 3 日内答复学生。

（二）类别二：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

1. **国家奖学金。**根据学工部下发的评选指标，我院获得 1 个名额。评选按照《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国家奖学金实施细则》（浙水院〔2025〕75 号）等规定执行。（具体可查看学生手册 P105）符合条件且有意愿申请的学生请于 10 月 9 日 12: 00 前提交申报材料至邮箱 2329421771@qq. com。申报材料包含：《2025-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附件 4）、《2025-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汇总表》

（附件5）的电子文档和纸质材料各一式一份；2000字以内的个人事迹材料（电子文档）；个人校级以上重要奖项的荣誉证书照片以及大于1MB的高清个人数码生活照片。注意，《2025-2026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需严格按照《〈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说明（2026年版）》（附件6）规范填写。

2. 省政府奖学金：根据学工部下达的评选指标，我院获得16个名额。评选按照《浙江水利水电学院省政府奖学金实施细则》（浙水院〔2025〕77号）（具体可查看学生手册P120）等规定执行。符合条件且有意愿申请的学生请于10月12日-15日前在浙江省“一窗受理”平台（<https://zhzz.zjedu.gov.cn/zhzz/#/login>）提交浙江省政府奖学金申请，并填写《2025-2026学年省政府奖学金申请学生名单备案表》（附件7）提交至邮箱2329421771@qq.com。

四、评选时间

（一）类别一：优秀学生奖学金、单项奖学金、专项奖学金、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学生提交材料截止时间9月30日14:00；预计公示时间：9月30日-10月12日。（具体以实际公示通知为准）

（二）类别二：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

国家奖学金：学生提交材料截止时间10月9日12:00前；预计公示时间：10月12日-10月16日。（具体以实际公示通知为准）

省政府奖学金：学生提交材料截止时间10月15日12:00前；预计公示时间：10月19日-10月23日。（具体以实际公示通知为准）

五、表彰及奖学金发放

评定结果以学校发布的正式文件为准。计财处负责发放学校奖学金，学生处负责表彰和颁发荣誉证书。

六、其他

优秀学生奖学金的申请等级可参考 2025-2026 学年综测的专业排名。综测的各模块计算，严格按照《学生手册》和《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综合测评办法》执行。

联系人：徐老师 057186929250

附件 1：《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 2：《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先进个人申请表》

附件 3：《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校奖学金和先进个人推荐汇总表》

附件 4：《2025-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附件 5：《2025-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汇总表》

附件 6：《〈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说明（2026 年版）》

附件 7：《2025-2026 学年年省政府奖学金申请学生名单备案表》

人文与外国语学院

2026 年 9 月 29 日